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112學年七年級生涯檔案封面觀摩  
實施辦法

1. 依據：本校112學年度生涯發展教育實施計畫
2. 目的：
3. 啟發學生進行生涯想像，及早規劃未來。
4. 引導學生將生涯想像透過圖像具體呈現，並置於生涯檔案封面，作為規劃生涯時的激勵。
5. 藉由對優秀作品的觀摩，激盪學生創意。並引導其對生涯發展的正向思考。
6. 實施對象：本校七年級學生
7. 實施時間：112.11月(第十二週)
8. 實施方式：
9. 由綜合輔導教師及美術老師協同指導學生完成生涯檔案封面，並寫出設計理念。
10. 各班內部進行作品觀摩，選出班上出最佳作品三件。
11. 活動結束後，統一展示各班最佳作品於中央川堂數週，並記嘉獎一次。

六、評選辦法

1. 作品完成後，在各班內進行觀摩。
2. 每位學生將票投給所認為最優良作品。一人二票，二票都要投出去，且不可以投給同一個人。作品得到的票數即為其點數。
3. 美術老師對每位同學的作品評分0-10點。
4. 依每位學生所得的總點數(同學投票+老師評分)，選出全班最高的前三位。

我的設計理念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級: | 座號: | 姓名: |
| 我的設計理念 (約100字) |  | |

我的設計理念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級: | 座號: | 姓名: |
| 我的設計理念 (約100字) |  | |

我的設計理念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級: | 座號: | 姓名: |
| 我的設計理念 (約100字) |  | |

我的設計理念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級: | 座號: | 姓名: |
| 我的設計理念 (約100字) |  | |